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于 2002 年 3 月 14 日上午在铜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应到董事 13 人，实到董事 13 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振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与会董事经过充分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 2001 年度按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实现税后利润为 116,354,494.26 元人民币，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在提取 10% 的法定公积金 11,976,649.51 元及提取 5% 的法定公益金 5,817,724.71 元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总额为 98,560,120.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701,670.85 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06,261,790.89 元。公司三届十四次董事会拟决定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46,555.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共计 46,555,600 元，剩余利润转入 2002 年度。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预计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1) 公司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公司 2002 年度分配利润一次；

公司 2002 年度实现净利润用于股利分配的比例不低于 25%；2001 年度未分配利润下一年度不再用于分配；2002 年度利润分配主要是采用派发现金的形式。

(2) 预计 2002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次数和比例

预计 2002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建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制定了本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见附件一)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见附件二)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续聘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2 年审计机构 对于其 2002 年度的报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 2001 年度收费标准确定。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中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基金的议案》；

公司在完成年度经营任务的前提下，提取当年净利润的 1%—4%，作为公司对中高层管理人员的奖励基金，并将其作为管理费用计入新一年的成本费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十三、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第十一次股东大会(2001 年年会)事宜》。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二年三月十四日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二〇〇一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02 年 4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8：30 时在安徽铜都国际大酒店四楼会议室召开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次股东大会（即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公司 200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 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 200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4、审议《公司 200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审议《预计 2002 年度利润分配政策及预计 2002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 6、审议《公司关于建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 7、审议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9、审议《关于设立中高级管理人员激励基金的议案》；
- 10、审议《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11、 审议《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上 1—10 项内容详见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第 11 项议案内容详见 2001 年 10 月 26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铜都铜业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独立董事高德柱先生的声明》、《独立董事刘昌桂先生的声明》，该项议案需对聘任的每一位独立董事逐项进行表决。

(三)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 2002 年 4 月 8 日下午 3 时交易结束后，在深圳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及其授权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四) 会议登记方法

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法人股股东持法人代表有效证件及持股凭证、本人身份证于 2002 年 4 月 16 日 - 17 日办理登记手续，或以传真、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铜陵的时间为准。

(五) 其他

1、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 本公司联系方式：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长江西路有色大院内证券部

邮编：244001

电话：0562-2825029

传真：0562-2825082

联系人：邱文胜 何燕

附：授权委托书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二年三月十四日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我单位（个人）出席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帐号：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

**“股票简称：铜都铜业”（股票代码：0630）
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02 年 3 月 16 日公布 2001 年年度报告及董事会决议公告。

一、主要财务指标：

2001 年	2000 年	2001 年比 2000 年增减
--------	--------	------------------

净利润〔万元〕	11635	13753	-15.40%
每股收益〔元〕	0.25	0.30	-16.67%
每股净资产〔元〕	4.10	4.11	-0.24%
净资产收益率(%)	6.10	7.23	-15.63%

二、2001年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再融资预案及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1) 2001年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每10股派现金红利1.0元(含税),不转增股本。

(2) 本次董事会审议的2002年再融资预案:无

(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2002年4月18日上午8:30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2年3月16日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届六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2002年3月14日在铜都国际大酒店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徐汝福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三、审议通过了《200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运营情况形成如下意见：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依法规范运作，无任何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公司董事及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认真仔细地检查和审核了公司的财务状况，认为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财政法规及国家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编制《2001 年中期财务报告》、《2001 年年度财务报告》，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全年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资金变动情况。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资项目一致。

(4) 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将下属铜都大酒店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公司铜材厂进行了资产置换，优化了公司的资产结构，增加了公司利润增长点，董事会聘请了南京永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就本次资产置换分别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本次交易没有内幕交易，没有发现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5)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三公”原则，不存在内幕交易，无损害股东利益或上市公司利益的现象。

(6) 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年报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200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以上 1、2、4 项议案需提交 200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铜都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二年三月十四日